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技士 陳哲明
電話：089-343209
傳真：089-334518
電子信箱：g3027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001625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竹縣政府函（含附件）1份（376540000A_1100162508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00162508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新竹縣政府公告「尖石鄉轄內水田溪、梅花溪及那羅溪保育措施」案，詳如附件，請張貼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竹縣政府110年8月6日府農牧字第110401399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漁業科



農業暨觀光課 收文:110/08/12



1100010489

有附件